

河南省勘察设计协会文件

豫设协[2023]46号

关于开展河南省勘察设计协会 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鼓励表彰行业科技创新，按照《河南省勘察设计协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我会继续开展2023年度“河南省勘察设计科学技术进步奖”（以下简称豫设协科技奖）的申报和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豫设协科技奖申报工作，采取以单位为主体申报的方式进行，各会员单位为项目申报单位，负责申报本归口单位的科技项目。

申报单位应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遴选机制，申报的项目应在本单位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应符合“河南省勘察

设计科学技术进步奖公示内容”的相关要求，公示时间不少于三个工作日，项目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核实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方可申报。

请各申报单位按要求组织电子、纸质材料的报送工作。

二、申报条件

豫设协科技奖分为特等奖（非常设奖项）、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申报项目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项目推广应用必须满一年以上（即2022年6月30日前已开始应用或相关论文专著已公开发表），并产生较明显的经济社会效益。

（二）已获科学技术进步奖（包括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等）的项目，本年度不得以相同科技成果（创新点）再次被申报为河南省勘察设计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目。

（三）不得申报涉密项目。

三、评审程序

（一）豫设协科技奖评审阶段分为初评和终评：

1. 初评由各专业评审组负责，采用会议评审方式，对本专业参评项目进行评审，向评审委员会提出特、一、二、三等奖提名结果；

2. 终评由评审委员会负责，采用会议形式对初评提名结果进行评定。初评提出的特、一等奖提名项目需现场答辩。

（二）省协会技术专家委员会以会议方式对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进行审定。

四、申报要求

(一) 各申报单位应按照通知附件的要求, 认真组织各申报单位填写。申报书应当完整、真实、可靠, 文字描述要准确、客观。

(二) 申报书应重点突出项目的主要科技创新内容, 并详细阐述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依据或科学逻辑。

(三) 申报单位应对申报书内容审核把关, 提出项目的申报等级和理由, 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 申报书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申报书。电子版申报书(包括主件和附件)应提交至报奖电子邮箱。纸质版申报书主件须在电子版申报书提交后, 打印并签字、盖章, 与附件材料装订成册。纸质版和电子版申报书内容应完全一致。

纸质版附件前须增加附件目录, 编写附件页码。附录的论文部分应标注其所属范围(科技核心、中文核心等), EI 和 SCI 论文需提供有资质文献检索机构出具的检索报告, 核心期刊论文须提供认定机构最新认定期刊目录复印件或检索报告(证明该论文入选核心期刊)。附件中应用证明等佐证材料须提供原件。

(五) 各单位申报的项目不得超过两项。

五、材料报送要求

(一) 提交豫设协科技奖纸质申报书一份, 主件、附件一并胶装, 不再另加封面。

(二) 有以下情况的项目, 应提交相应的书面报告:

1. 完成人本人不能签名的，应由申报单位提交书面说明。
2. 申报单位对项目的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应详细说明提醒请回避的理由（学术争论不能作为回避的理由），并填写回避专家申请表（详见附件 4），每个项目提出的回避专家不超过三人。

（三）每个项目的申报材料要按附件顺序胶装成 A4 图幅整本，并将附件 1 的申报书作为封面，材料概不退回，请各单位自留底稿。

（四）项目申报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 8 月 15 日。逾期不予受理。

电子版材料接收邮箱 23451952@qq.com，纸质版材料接收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 38 号星程酒店 506 室。

联系人：王华 联系电话：0371-65953828

电子版附件可登陆协会网站

<http://www.henaneda.org/>下载。

- 附件：1. 河南省勘察设计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及填写要求
2. 河南省勘察设计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项目汇总表
 3. 河南省勘察设计科学技术奖评审专家回避申请表
 4. 河南省勘察设计科学技术进步奖公示内容
 5. 河南省勘察设计协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

